

广东有道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有道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2月7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4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林大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广西长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将子公司广西长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25,000,000.00元，即广西长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其中公司以自有现金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0,000.00元。

表决结果：同意 5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通过此议案。

三、备查文件

《广东有道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有道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8 日